

臺北市西湖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暑期正音班招生簡章

一、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97 年 7 月 11 日北市教國字第 09735978100 號函辦理

二、目的：(一) 依學生個別差異實施輔導，增進學生學習動機與成就

(二) 提供學生利用課後時間學習各項才藝之機會

三、上課日期：上課日期為 113 年 7 月 8 日(一)至 7 月 26 日(五)，共三週。

四、上課地點：仁愛樓教室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6 月 9 日(日)20：00 起從本校網頁最上列【行政服務】的【課後照顧、課外社團報名】路徑，以外校學生身分登入的方式，進入【112 學年度暑假課程】的【正音班】報名。報名截止至 6 月 16 日(日)20:00，請注意報名時程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
六、繳費日期：預計 6 月 26 日(三)公布錄取名單，暫不收費，確認開課後再行收費。

七、班級資訊：

班別名稱	對象	收費金額	課程內容	人數	上課時間	授課教師
正音班	本校 一年級新生	2696 元 (學費 $450*4*15/0.7/15$ $=2572$ ，冷氣費 24 元，材料費 100 元)	1.注音符號聽說讀寫 指導。 2.輔以遊戲和閱讀等 活動熟習音拼讀。	15 人	7/8-7/26 週一至週五 8：50-12：00	學校 老師

八、附則：

(一) 若報名人數未達 12 人，則不予開班；超過 15 人則視報名人數調整開班。

(二) 本項退費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97 年 7 月 11 日北市教 09735978100 號函第 16 條：

1.於確定開班日 7/8(一)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全部。

2.開課後至未逾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，7/12(五)前申請退費者，不論是否開始上課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二。

3.開班後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、未達三分之二 7/19(五)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一。

4.申請退費時已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之三分之二者，不予退費。

5.學校因故未能開班授課者，應全額退還費用。前項退費基準，如學習材料費已購置成品者，則發還成品。